

证券代码：874490

证券简称：臻善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金证券

##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。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14:00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490	臻善科技	2025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、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依据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

规定和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，忠实勤勉履职，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开展了必要的监督，并组织编写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结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以2024年度主要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综合考虑2025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、行业发展趋势、同行企业发展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，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》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，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之要求，公司对2024年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》

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、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2024年的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核销，公司拟对核销的应收账款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业绩考核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，制定 2025 年度董事薪酬/津贴的方案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子川、王建弟、德清鼎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业绩考核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，制定 2025 年度监事薪酬/津贴的方案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13:30-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章书涛；电话：0571-89839006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